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专家主编 / 主译

JOSEPH RUDYARD KIPLING

图 | 文 | 链 | 接 | 读 | 本 外国文学名著典藏书系

[英] 约·罗·吉卜林 | 著 文美惠 | 译

吉卜林 短篇小说选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专家主编 / 主译

吉卜林

短篇小说选

[英] 约·罗·吉卜林 | 著 文美惠 | 译

图文编纂 文美惠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吉卜林短篇小说选/[英]约·罗·吉卜林著;文美惠译.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9.1

(外国文学名著典藏书系.图文链接读本/盛宁主编)

ISBN978-7-5059-6191-3

I.吉… II.①约… ②文… III.短篇小说-作品集-英国-现代 IV.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92090号

书 名	吉卜林短篇小说选
作 者	[英]约·罗·吉卜林
译 者	文美惠
图文编纂	文美惠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杨爱荣
责任印制	焉松杰
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8.25
版 次	2009年1月第1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978-7-5059-6191-3
定 价	28.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cp.com>

《外国文学名著典藏书系》总序

盛宁

尽管有人断言，在我们所处的这个数字化时代，人的“动感地带”已转到了网络游戏、MP3和FLASH漫画等这些纯粹诉诸感官的领域，高雅的“文学”已成为沉睡的过去。但我们仍然看到，为数众多的对人生有了一点切身感悟的年轻人，终于还是徘徊到了中外文学经典的面前，希冀得到某种大智慧的点拨。英国的大剧作家琼森在评论莎士比亚时曾说过，“他并不囿于一代而临照百世。”看来，文学经典就是这样一种“临照百世”的大智慧。

然而，对于由影视和网络媒体哺育长大、只相信“直觉”和“本能”的新新人类来说，要真正进入“文学”的殿堂，他们的面前却有一道难以逾越的障碍。因为“文学”殿堂的“入门”，是需要具

备某种特殊的认知和审美判断力的。此言既出，我几乎立刻就感到有人在一旁暗自窃笑：“都什么年头了，还跟我胡诌什么认知和审美的判断力！我只需凭借我的感觉，只要我觉得好看、好听、好玩，那就足够了。”是的，“认知和审美判断”这一套说辞，在今天的许多人看来的确是太迂腐了。但反过来，这岂不又证明，今天要进入“文学”的殿堂，则已成了一件近乎奢侈的享受。因为要获得这样的一种享受，仅仅凭着一个人的直觉和本能，那是远远不够的。它是必须支付可观的一笔学费——即需要经过一定的训练，具备一定的知识的积累之后，才能获得的一种认知和鉴赏的能力。而这种能力，从另一个角度看，不啻又是人逐渐摆脱其生物性的本能、进入文明的一个标志。

那么，也许有人又要说了，即使我有意涉足于“文学”，但现在的图书市场上中外名著经典浩如烟海，我总不能毫无选择地“拾到篮子里就是菜”嘛。的确，人的时间和精力是有限的，这就产生了“好中选优”的必要。我们这套《外国文学名著典藏书系》，就是基于这样的原则一部一部地遴选出来的。当然，编者无意自诩所选的每一部作品都是尽善尽美的名篇名译，但是我们相信，由于所选作品的译者基本上都是对外国文学素有研究的学者，他们的高品位的人文修养，准确而传神的译笔，以及他们提供的与作品内容或成书背景相关的照片、插图和评析性的文字，一定能使有志于深入文学堂奥的青年人“开卷有益”。

《吉卜林短篇小说选》 序

林洪亮

一八八九年，当年仅二十四岁的吉卜林从印度经过长途旅行踏上英国土地时，发现自己成为一位令人瞩目的文坛“新星”，受到英国各大文学刊物的赞扬。有人称他为“狄更斯的继承人”，也有人把他誉为“英国的巴尔扎克”。一九〇七年瑞典学院由于其“观察的能力、新颖的想象、雄浑的思想和杰出的叙事才能”而授予吉卜林诺贝尔文学奖，使他成为英国获得此项殊荣的第一位作家。

吉卜林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也曾遭到伦敦作家协会的不满，认为是把“铁匠”当成了“金匠”，过高抬举了吉卜林。因此无论是在生前还是死后，吉卜林几乎是欧洲最受争议的一位作家，而且争论一直持续到今天。一方面，吉卜林被称为英国殖民主义的吹鼓手、英国扩张政策的忠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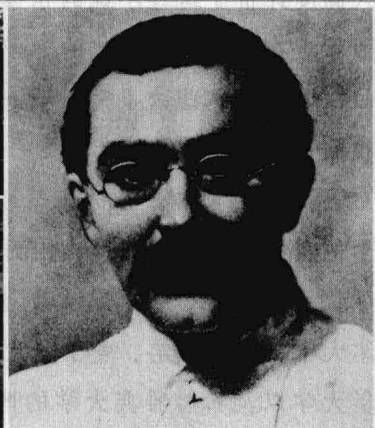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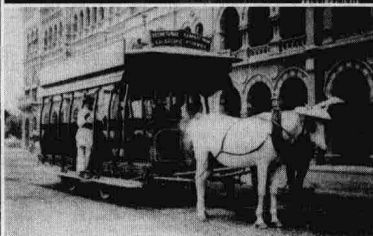
卫士、“帝国主义作家”。另一方面，他又被称为“当时最重要、最具代表性的英国作家”。不仅在英国，而且在全世界都拥有广大的读者。仅据苏联前官方的统计，从一九一八年到一九五八年的四十年间，苏联共售出英国作家的作品七千七百万册，其中狄更斯一千万册，吉卜林、斯威夫特和柯南道尔各四百五十万册，高居于莎士比亚、笛福和司各特（各三百四十万册）之上。之所以会这样，盖因吉卜林是一个有着多重人格、内心矛盾复杂的作家。从整体来说，吉卜林的一生都忠于大英帝国，是“帝国的象征”，其作品也常表现出殖民主义的态度。但他又不同于英帝国的将军和官僚，他从小就生活在印度，熟悉普通老百姓和驻在印度的英国大兵，他了解和同情殖民地的下层士兵和被奴役人民的悲惨命运，这特别表现在他的以印度为题材的小说中。然而另一方面，尽管他支持英国的殖民政策、作品里也常流露出白人的优越感，但作为现实主义作家的吉卜林，却不回避英国统治下印度社会的丑陋落后和残暴黑暗的一面，也不怕别人责备他的粗鄙，敢以犀利的笔锋和真挚的情感，写出英国统治下的印度的真实故事，使人们看到了印度的现实：奴役、战争、屠杀、灾荒、饥饿、宗教迷信、落后习俗……同时还刻画出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形形色色的“小人物”，写出了他们的欢乐和悲哀、追求和幻灭，而且都写得那么真实感人、发人深省，从而在读者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

在以英国殖民者生活为题材的小说中，吉卜林以锋利的笔调，揭示了驻印白人上流社会的种种丑恶现象，同时他又以同情的态度描写了那些为英帝国服务的小职员和士兵，这些“小人物”背井离乡、终日辛劳、生活艰难，令人同情。但是在他们身上也往往流露出强烈的民族优越感，成为英帝国维持殖民统治的工具。其中刻画得最为成功的是三个士兵穆尔凡尼、李洛埃和奥塞里斯的形象。

《丛林之书》及其续集是吉卜林最为脍炙人口的作品。将读者带进瑰丽而神奇的热带丛林和动物世界，演绎出一个个动人的故事，受到全世界广大读者的喜爱。对这部作品也曾有着截然不同的评价。有人认为书中常提到的“丛林法则”，是在为英帝国主义的殖民政策张目，就是主张“弱肉强食”。但也有许多人高度评价了这些小说的积极意义，意大利共产党创始人葛兰西就曾在狱中写信给他的妻子，要他们的儿子去读一读这部作品，因为“这些故事荡漾着一种奋发的精神和意志力……如果我们希望这些孩子赋有坚强的性格和昂扬奋发的活力的话。”

吉卜林的矛盾复杂的性格还表现在他对待荣誉的态度上。由于他只有中学文化程度，因而很看重各大学给予他的荣誉博士学位，先后接受了加拿大麦基尔大学、英国的达勒姆大学、牛津大学、剑桥大学、爱丁堡大学和法国的巴黎大学、斯特拉斯堡大学以及希腊雅典大学的博士学位，可以说是来者不拒。但是他却两次拒绝了英国国王给他封爵的建议。也许是他对英帝国太过于忠诚，因而想以此来拉开他与英国统治集团的距离。不过，吉卜林即使想保持一定的距离，也难免被看成是英帝国的先知和诗人，而受到统治集团的喜爱和尊敬。一九三六年吉卜林安葬时，争相给他抬灵柩的都是清一色的支持英殖民政策的政客、议员和金融家。有趣的是，吉卜林死后两天，他晚年的挚友英王乔治五世也告驾崩，于是便有人说：“国王去了，也带走了他的吹鼓手。”

吉卜林是一位著作等身的作家，他一生写有八部诗集、四部长篇小说、二十一部短篇小说集和历史故事集，以及大量的散文、杂感、游记、随笔、回忆录等。我们的这本集子只选了他的十五个短篇小说，其中包括《丛林之书》的五个故事，其余均为印度题材的小说，这些小说可以说是吉卜林的最重要的代表作，体现了他的独特的风格：粗犷雄浑、简洁幽默、充满阳刚之气。



目 录

莫格里的兄弟们 001·····	文美惠译
老虎！老虎！ 025·····	文美惠译
白海豹 047·····	文美惠译
“里基-蒂基-塔维” 071·····	文美惠译
国王的象叉 091·····	文美惠译
约尔小姐的马夫 115·····	文美惠译
爱神的箭 125·····	文美惠译
犯疯病的大兵奥塞里斯 133·····	文美惠译
在格林诺山上 145·····	文美惠译
没有教会豁免权的情侣 169·····	文美惠译
通道尽头 199·····	文美惠译
野兽的烙印 227·····	文美惠译
伊姆雷的归来 245·····	文美惠译
越过火焰 261·····	文美惠译
死心眼儿的水手头目帕姆别 269·····	文美惠译

莫格里的兄弟们

文美惠 译

蝙蝠曼恩释放了黑夜，
 于是鸢鹰契尔把它带了回来——
 牛群都被关进了牛棚和茅屋，
 因为我们要恣意放纵直到黎明。
 这是耀武扬威的时刻，
 尖牙利爪巨钳一齐进攻。
 哦，听那呼唤声——祝大家狩猎成功
 遵守丛林法律的全体生物！

——《丛林夜歌》

这是西奥尼山里一个非常暖和的夜晚，狼爸爸睡了一天，醒来已经七点钟了。他搔了搔痒，打了个呵欠，把爪子一只接一只舒展开来，好赶掉爪子尖上的睡意。狼妈妈还躺在那儿，她那灰色的大鼻子埋在她的四只滚来滚去叽叽尖叫的狼崽子身上。月亮的光辉倾泻进了他们一家居住的山洞。“噢呜！”狼爸爸说，“又该去打猎了。”他正要纵身跳下山去，一个长着蓬松的大尾巴的小个子身影遮住了洞口，用乞怜的声音说道：“祝您走好运，狼大王，愿您的高贵的孩子们走好运，长一副好白牙齿，好让他们一辈子也不会忘记这世界上还有挨饿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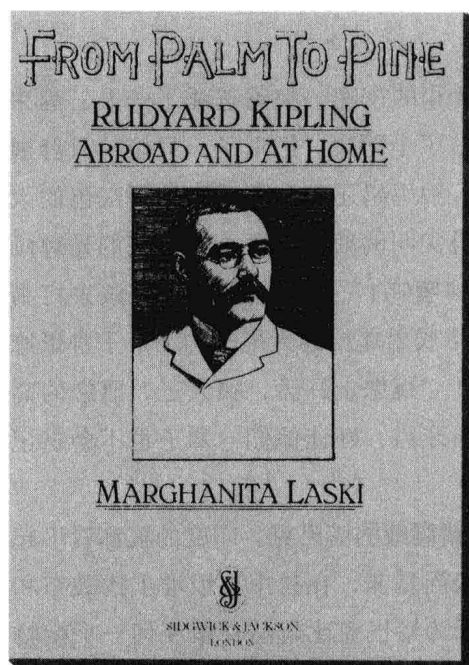
他是那只豺——专门舔吃残羹剩饭的塔巴克。印度的狼都看不起塔巴克，因为他到处耍奸计，搬弄是非，在村里垃圾堆上找破布和烂皮子吃。但是他们也怕他，因为塔巴克比起丛林里任何一个生物

来，都更容易犯疯病。他一犯病，就忘了他过去曾经那么害怕别人，他会在森林里横冲直撞，遇见谁就咬谁。就连老虎遇上小个子塔巴克犯疯病的时候，也连忙逃开躲起来。因为野兽们觉得最丢脸的事儿，就是犯疯病。我们管这种病叫“狂犬病”，可是动物们管它叫“狄沃尼”——也就是“疯病”，遇上了便赶紧逃开。

“好吧，进来瞧吧，”狼爸爸板着脸说，“可是这儿什么吃的也没有。”

“在一头狼看来，的确是没有什么可吃的。”塔巴克说，“但是对于像我这么一个微不足道的家伙，一根干骨头就是一顿盛宴了。我们这伙豺民，还有什么好挑剔的？”他一溜烟钻进洞的深处，在那里找到一块上面带点肉的公鹿骨头，便坐下来美滋滋地啃起了残骨。

“多谢这顿美餐，”他舔着嘴唇说，“您家的高贵孩子们长得多漂亮呀，他们的眼睛多大呀！而且，这么年轻，就出落得这么英俊！说真的，说真的，我早该知道，大王家的孩子，打小时候起就像男子汉。”



刚刚成名的吉卜林一八八九年已出版多部小说集。当他从印度出发，经仰光、新加坡、香港、横滨、旧金山、纽约，到达英国利物浦时，发现自己在英国已颇有名气，成为引人注目的文坛新秀，受到伦敦各大文学杂志的赞扬。一年后吉卜林被正式接纳进入伦敦著名文人荟萃的“萨维尔俱乐部”。

其实，塔巴克完全明白，当面恭维别人的孩子是最犯忌讳的事。他看见狼爸爸和狼妈妈一副不自在的样儿，心里可得意啦。

塔巴克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为他干的坏事而高兴，接着他又不怀好意地说：“大头领谢尔汗把狩猎场挪了个地方。从下个月起他就要在这附近的山里打猎了。这是他告诉我的。”

谢尔汗就是住在二十英里外韦根加河畔的那只老虎。

“他没有那个权利！”狼爸爸气呼呼地开了口，“按照丛林的法律，他不预先通知是没有权利改换场地的。他会惊动方圆十英里之内的所有猎物的。可是我……我最近一个人还得猎取双份的吃食呢。”

“他的母亲管他叫‘瘸腿’，不是没有缘故的。”狼妈妈从容不迫地说道，“他打生下来就瘸了一条腿。所以他一向都只猎杀耕牛。现在韦根加河一带村子里的老百姓都被他惹得冒火了，他又到这儿来惹我们这里的村民冒火。他倒好，等他走得远远的，他们准会到丛林里来搜捕他，还会点火烧着茅草，害得我们和我们的孩子无处藏身，只好离开这儿。哼，我们真得感谢谢尔汗！”

“要我向他转达你们的感激吗？”塔巴克说道。

“滚出去！”狼爸爸怒喝道，“滚去和你的主子一块儿打猎吧！这一晚你干的坏事已经够多了。”

“我就走，”塔巴克不慌不忙地说，“你们可以听见，谢尔汗这会儿正在下面林子里走动。其实我用不着给你们捎信来。”

狼爸爸侧耳细听，他听见下面通往一条小河的河谷里有只气冲冲的老虎在发出单调粗鲁的哼哼声。这只老虎什么也没有逮着，而且，哪怕全丛林都知道这一点，他也不在乎。

“傻瓜！”狼爸爸说，“刚开始干活就那么吵吵嚷嚷的！难道他以为我们这儿的公鹿都像他那些养得肥肥的韦根加小公牛一样蠢吗？”

“嘘！他今晚捕猎的不是小公牛，也不是公鹿，”狼妈妈说，“他捕猎的是人。”哼哼声变成了低沉震颤的呜呜声，仿佛来自四面八方。这种吼声常常会把露宿的樵夫和吉卜赛人吓得晕头转向，有

时候会使他们自己跑进老虎嘴里。

“人！”狼爸爸齙着满口大白牙说，“嘿！难道池塘里的甲壳虫和青蛙还不够他吃的，他非要吃人不可？——而且还要在我们这块地盘上？”

丛林法律的每条规定都是有一定原因的，丛林法律禁止任何一头野兽吃人，除非他是在教他的孩子如何捕杀猎物。即使那样，他也必须在自己这个兽群或是部落的捕猎场地以外的地方去捕猎。这条规定的真实原因在于：杀了人就意味着迟早会招徕骑着大象、带着枪支的白人，几百个手持铜锣、火箭和火把的棕褐色皮肤的人。那时住在丛林里的兽类全部得遭殃。而兽类自己对这条规定是这样解释的：因为人是生物中最软弱和最缺乏自卫能力的，所以去碰他是不公正的。他们还说——说得一点也不假——吃人的野兽的毛皮会长痢痢，他们的牙齿会脱落。

呜呜声愈来愈响，后来变成了老虎扑食时一声洪亮的吼叫：“噢呜！”

接着是谢尔汗发出的一声哀号，一声很缺乏虎气的哀号。“他没有抓住，”狼妈妈说道，“怎么搞的？”

狼爸爸跑出去几步远，听见谢尔汗在矮树丛里跌来撞去，嘴里怒气冲冲地嘟囔个不停。

“这傻瓜竟然蠢得跳到一个樵夫的篝火堆上，把脚烫伤了。”狼爸爸哼了一声说，“塔巴克跟他在一起。”

“有什么东西上山来了，”狼妈妈的一只耳朵抽搐了一下，说道，“准备好。”

树丛的枝条簌簌响了起来，狼爸爸蹲下身子，准备往上跳。接着，你要是注意瞧他的话，你就可以看见世界上最了不起的事——狼在向空中一跃时，半路上收住了脚。原来他还没有看清他要扑的目标就跳了起来，接着，他又设法止住自己。其结果是，他跳到四五尺高的空中，几乎又落在他原来起跳的地方。

“人！”他猛地说道，“是人的小娃娃，瞧呀！”

一个刚学会走路的小娃娃，全身赤裸、棕色皮肤，握住一根低矮的枝条，正站在他面前。从来还没有一个这么娇嫩而露出笑靥的小生命，在这样夜晚的时候来到狼窝。他抬头望着狼爸爸的脸笑了。

“那是人的小娃娃吗？”狼妈妈问道，“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呢。把他叼过来吧。”

狼是习惯于用嘴叼他自己的小狼崽子的。如果需要的话，他可以用嘴里叼一只蛋而不会把它咬碎。因此，狼爸爸尽管咬住小娃娃的背部，当他把娃娃放在狼崽中时候，他的牙连一点小孩的皮肤都没有擦破。

“多小呀！多光溜溜呀，啊，多大胆呀！”狼妈妈柔声说道。小娃娃正往狼崽中间挤过去，好靠近暖和的狼皮。“哎！他跟他们一块儿吃起来了。原来这就是人的娃娃。谁听说过一头狼的小崽子们中间会有个小娃娃呢？”

“我们有时听说过这样的事，可要说是发生在我们的狼群里、或是在我这一辈子里，那倒从没有听说过。”狼爸爸说道，“他身上没有一根毛，我用脚一碰就能把他踢死。可是你瞧，他抬头望着，一点也不怕。”

洞口的月光被挡住了，因为谢尔汗的方方的大脑袋和宽肩膀塞进了洞口。塔巴克跟在他身后尖声尖气地叫嚷道，“我的老爷，我的老爷，他是打这儿进去的。”

“多承谢尔汗赏脸光临，”狼爸爸说，可是他的眼睛里充满了怒气，“谢尔汗想要什么吗？”

“我要我的猎物。有一个人娃娃冲这儿来了，”谢尔汗说，“他的爹妈都跑掉了。把他给我吧。”

正像狼爸爸说的那样，刚才谢尔汗跳到了一个樵夫的篝火堆上，把脚烧伤了，痛得他怒不可遏。但是狼爸爸知道洞口很窄，老虎进不来。就在这会儿，谢尔汗的肩膀和前爪也都挤得没法动弹，一个人要是想在一只木桶里打架，就会尝到这种滋味。

“狼是自由的动物，”狼爸爸说道，“他们只听狼群头领的命令，不听随便哪个身上带条纹的、专宰杀牲口的家伙的话。这个人娃娃